学术专论

清末地理书写中的自然区划认知

王鹏玮

[摘要] 18世纪后期，西方地理学出现了新式的自然区划法，西人著作中也出现了关于中国的自然区划，却往往将内地十八省与边疆地区分开或并列介绍，其自然区划也仅限于内地十八省。日本在吸收西人知识的基础上也对内地十八省进行了“南北中”划分，这一划分法与“长江、黄河、珠江”三大河结合，演化成“中部长江流域”“北部黄河流域”“南部珠江流域”，伴随大量日文译著引入国内，在清末关于中国的地志中流行。同时该知识在梁启超等人的努力下，与文明史观相结合，配合民族主义思潮，影响力逐渐扩大。

[关键词] 长江流域　黄河流域　珠江流域　自然区划

[中图分类号] K2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21）－03－0116－0011

一、引言

1756年，法国地理学家菲利普·比阿什（Philippe Buache）在他出版的《论自然地理学》中提出了一种关于陆地和海洋的自然区划，他根据1737年对英吉利海峡的深度测量，认为地球被山脉划分成了许多流域，比阿什也因此在各种地理学史书写中被认为是自然区划法的创始人。① 这一新观念很快得到响应，德国人约翰·克里斯托弗·加特雷（Johann Christoph Gatterer）对其推广起了重要作用，此后，流域也被作为区划框架广泛运用。② 从地理学史的角度看，一些学者认为这一变化具有重要意义。如地理学区域学派代表赫特纳（Alfred Hettner）指出，“按照国家以及国家的省和区的地表区划”是国家学的既成划法，而不是地理学的，地理学应该是从事研究地区的自然情况以及地区中人类的其他情况。同时，他将17、18世纪开始摆脱国家区划和探索自然界线的地理学潮流称为“一个追求科学的地理学派”。③ 赫特纳的追随者哈特向（Richard

[收稿日期] 2019-12-03
[作者简介] 王鹏玮（1993—），男，中山大学历史学系（珠海）博士研究生，珠海519000；1842994866@qq.com

① 罗伯特·迪金森：《近代地理学创建人》，葛以德、林尔蔚、陈江、包森铭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第20−21页。

② 杰弗里·马丁：《所有可能的世界：地理学思想史》（第四版），成一农、王雪梅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8年，第132页。安德烈·梅尼埃也指出流域划分在18世纪很流行，参见安德烈·梅尼埃：《法国地理学思想史》，蔡宗夏译，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26页。

③ 阿尔弗雷德·赫特纳：《地理学》，王兰生译，张翼翼校，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323、325页。

Hartshorne）延续了这种看法，他认为这种“要求地理学不按政治区划，却按更实际、更有永久性的自然区划来考虑其对象——世界”的新趋势，实际上反映了18世纪下半叶以来一些地理学家努力将地理学从附属学科提升为一门正式学科的努力，这样的地理学可以称为“纯地理学”（Reine Geographie）。17、18世纪撰述地理学论著的大部分作者，并没有想要科学地解释地理学，他们关心的主要是地理学的实际用处，这样，地理学成为了解历史和辅助统治的学科，哈特向讥讽其为“历史学与政府的侍婢”。① 而自然区划的诞生，使学者们拥有了研究“自然情况”的单位，地理学的独立性大大增强。

晚近以来，在西学东渐的背景下，西方学科知识通过各种途径大量进入中国，改变了中国的传统知识结构。清末，一种新式的以“长江、黄河、珠江”三条大河流域划分内地十八省的区划法颇为流行，这种区划法受到西方地理学的影响，并且与文明史观相结合，迅速传播开来。

学术界对近代地理学史研究已经进行了诸多有益的探索，② 但是对于地理知识的流动，似乎着墨较少。③ 区域概念亦受到学者关注，然而新式地理学脉络下的区划却几乎没有被注意到。④ 三段自然区划是比较具体的地理知识，又涉及“北部、南部、中部”的大区概念，考察该区划在清末的传播运用情况，可为探究近代中国地理知识转型提供一个具体的案例，同时也能给现有区域概念研究提供一个地理学视角。

二、19世纪以降英、日文地志对内地十八省所作自然区划

在西人关于中国的著作中，实际上很难找到对中国进行的自然区划。不过，笔者在另一类文献中找到了相关内容，这就是流行于英文世界的世界地理著作。这些著作大多由当时的著名出版商出版，包括利平科特（Lippincott）、哈珀（Harper）、朗曼（Longman）、钱伯斯（Chambers）等，具有一定的流行性与普及性。值得注意的是，这些著作对中国的自然区划局限于内地十八省，并未包括整个大清疆域，这可能与它们对中国地理的概念认知有关。

随着中西之间交流的频繁与深入，西人对于中国的认识也逐渐清晰起来，所编地志关于中国物产、人口、风俗等问题的介绍也越来越详细。然而，这些地志在介绍内地十八省、新疆、西藏等边疆地区与大清之关系时，仍相当含混模糊。举例来说，至少存在以下两种情况：1，“China”“Chinese Empire”等用来描述中国的概念在使用中所指的范围不统一。2，对大清疆域往往采用分割书写的方式，分别甚至是并列地将内地十八省与新疆、西藏、蒙古等边疆地区

① 理查德·哈特向：《地理学的性质》，叶光庭译，商务印书馆，1996年，第20–21页。

② 其中最为重要的著作当属郭双林《西潮激荡下的晚清地理学》与邹振环《晚清西方地理学在中国》，二者侧重点不同，郭著从思想文化史角度出发，重视地理学观念转变带来的思想涟漪效应，而邹著则从中西文化交流史的角度出发，重视西方地理学著作在中国的传播及其影响。随着研究的深化，近代地理学史所涉及的面向也越来越多，限于篇幅，此处不再一一列举。

③ 郭双林讨论了文明等级论在近代地理学教科书中的传播，不过这并非“纯地理学”意义上的知识，郭双林：《从近代编译看西学东渐——一项以地理教科书为中心的考察》，刘禾主编：《世界秩序与文明等级——全球史研究的新路径》，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6年，第235–290页；倪文君注意到了新式地理教科书中的三段自然区划，但仅仅是将其视作“地理教科书之间相互取资”的论据，是一种方志叙述顺序，倪文君：《近代学科形成过程中的晚清地理教科书论述》，《华东师范大学学报》2006年第5期。

④ 李大海：《清代“北五省”地理概念考》，《中国史研究》2009年第1期；张利民：《“华北”考》，《史学月刊》2006年第4期；《论华北区域的空间界定与演变》，《天津社会科学》2006年第5期，该文指出日本学者19世纪中后期即已使用“北支那”表示中国北方；姚淼超：《近代“华北”概念的传承演变与时代认知——以报刊资料为中心的考察》，《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20年第4期；仲伟民、王正华：《作为“区域”的华北：概念渊源及流变——兼析明清社会经济史视野下的“华北”》，《天津社会科学》2021年第1期；桑兵：《“华南”概念的生成演化与区域研究的检讨》，《学术研究》2015年第7期。

置于并列的框架下进行介绍。以下分而述之。

“China”一词有时仅指内地十八省,[①] 有时又可以表示整个帝国。[②]“Chinese Empire”虽然一般可以代指整个大清，但在描述其范围时往往意见不一致：有的将“Chinese Empire”划分为内地十八省、中国鞑靼地区、朝贡国;[③] 有的则包括内地十八省、朝鲜、满洲、蒙古、伊犁、青海、台湾、海南，[④] 另有著作中“Chinese Empire”被分为内地十八省、满洲、蒙古、伊犁、西藏。[⑤] 在描述除内地十八省外其他地区与大清的关系时，又使用了诸如 suzerainty、dependencies 等词。上述诸多分类法之间的差异，与西人无法完全理解中国传统固有的“天下秩序”有关。也许西人在进行划分时未必有主观上的想法，但类似的观念在客观上确有可能成为后世“分裂中国”的思想依据。翻检清代文献，就可知在清人观念中，新疆、蒙古等边疆地区与朝鲜、琉球等朝贡国在清代政治体系中的地位是有差异的。[⑥] 尽管西人在中国究竟包括哪些部分这一问题上存在争议，但不同划分法的共同点是强调内地十八省与其他地区的差异，本质上是一种“内地——边疆”的二分法。

不过，不论世界地理著作中的“China”与“Chinese Empire”是何含义，其具体内容基本上局限于内地十八省，而蒙古、西藏等边疆地区都会单独拿出来介绍，这就造成西人在描述大清地理时并非将其当成一个整体的单位进行介绍，而是分割叙述，这样的传统甚至可以追溯到 18 世纪末。[⑦] 既然西人几乎从未将大清当作一个统一完整的地理单位，在介绍自然地理时也是分开叙述，自然也不太可能出现关于大清的整体自然区划。在这种叙述框架中，最迟在 19 世纪 50 年代以后，有部分著作对内地十八省单独作了自然区划，且已经出现了横向的“南北中”，具体来讲是北部“elevated region”（高地）、中部“a great alluvial plain”（大冲积平原）、南部“region interspersed with broad valleys & lofty mountains”（丘陵山地叠嶂区），这些划分并未讨论每个区域的具体范围。[⑧] 虽说此时期英文世界地理著作中已经出现了对内地十八省的自然区划，不过并非所有著作均采用，英文世界没有对此形成一致的认识，这一点我们可以通过对比利平科特公司出版的《世界地理地名辞典大全》（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一书的不同版本来观察。笔者找到了该著的 1868、1876、1880、1898 年四个版本，其中前两个版本均署名约瑟夫·托马斯（Joseph Thomas）编著，第三个版本是新版（New edition），第四个版本则是全新修订版（New revised edition）。前两个版本并未出现自然区划的内

---

① Joseph Emerson Worcester, *A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r Universal Gazetteer*, In two volumes. VoL.1, Cummings and Hilliard, No.1 Cornhill, 1823, pp.391–392.

② Jedidiah Morse& Richard C Morse, *A New Universal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Sherman Converse or New Haven, and Silas Andrus of Hartford S. Converse, Printer,1821, p.178. S. O. Beeton, ed, *Beeton's Dictionary of Geography*, Ward Lock and Tyler, p.230.

③ Jedidiah Morse & Sidney Edward Morse, *A New System of Geography,* Richardson and lord, 1825, p.229.

④ J. Thomas M.D, and T. Baldwin, eds, *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n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 J.B. Lippincott & Co, 1868, p.441.

⑤ David Patrick, ed, *Chambers's Concise Gazetteer of the World Topographical, Statistical Historical, Pronouncin*g, W and R Chambers, Limited, 1906, p.180.

⑥ 以《大清一统志》为例，在《重修一统志》那里，盛京、蒙古、新疆、乌里雅苏台均被称为“统部”。虽然不能将“统部”完全等同于省，但是至少可以认为，在清人的观念中，盛京、蒙古、新疆、乌里雅苏台等地均在大清的治理、管辖范围内。参见王大文：《文献编纂与“大一统”观念：大清一统志研究》，方志出版社，2016 年，第 197–204 页。

⑦ 如威廉·温特博特姆（William Winterbotham）1795 年所作《中华帝国》（*An Historical, Geographical, and Philosophical View of the Chinese Empire*）一书即采用分割叙述，该著同时被部分学者认为是最早使用“China Proper”一词的英文文献。参见张殿清、郑朝红：《西方汉学著作对中国版图的误解和曲解》，《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4 年第 5 期。

⑧ T. Carey Callicot, A. M, ed, *Handbook of Universal Geography*, George P. Pu-Tnam & Co.1853, p.199. J. Calvin Smith, *Harper's Statistical Gazetteer of the World*, Harper & Brothers. Publishers. 1855, p.402. T. Carey Callicot, A. M, *Cyclopedia of Universal Geography: Being a Gazetteer of the World*, A.S.Barnes & Co, 1855, p.199.

容，只是描述了地形；[1]1880 年版则指出大的山脉将“China”划分为三个“Longitudinal basins”，也即经度意义上的纵向区域，分别为“the Great plain”（大平原）、“hilly mountain”（丘陵地）、“mountainous country”（山地），编者进而使用了“Natural division”一词，指出这是“自然区划”；[2] 到了 1898 年的全新修订版，编者不仅保留了 1880 年的“longitudinal basins”划分，还认为内地十八省依据气候和物产可以分为“南北中”，其中北部五省为“山东、北直隶、山西、陕西、甘肃”，中部八省为“四川、贵州、湖南、湖北、江西、安徽、河南、江苏”，南部五省为“云南、广东、广西、福建、浙江”，[3] 可见划分依据的不同导致了不同体系的自然区划。

有学者指出，明治时期流行于日本的“中国本部”概念来自欧洲的地理体系，大量日文地志在处理中国的疆域划分时将所谓的“支那本部”与边疆地区分隔开来，创造了多种分类法。[4] 这种划分思路的背后有日本对华扩张观念的影响，不少地志具有军方背景，比如有些著作为军部探讨军事地理而作。[5] 这种区隔做法使得不少涉及中国的日文著作会单独介绍内地十八省的自然地理。至迟在 19 世纪 80 年代，日文文献中已经出现了对内地十八省的“南北中”划分：例如那珂通世在其《支那通史》卷一中指出南北二岭将内地十八省分为三带：“北岭淮水以北为北带，其南至南岭为中带，中带之南为南带”，具体来讲则是北部六省，中部七省，南部五省。[6] 明治二十七年（1894）出版的《朝鲜支那地理历史摘要》亦认为“支那本部”可以分为“南北中”，不过并未指出其具体范围。[7]

另外，明治时期日本尚有另一种将中国依照“东西向”划分为“平原”“山地”“丘陵”等区域的区划法。采用这种区划法的著作，基本上是以整个大清作为描述单位，统一介绍自然地理，并不区分内地十八省与边疆地区，故而其区划范围也为整个大清。例如山中峰雄《支那通览》“山岳”部分包括西藏、新疆、蒙古、云南、四川、贵州、陕西、山西、满洲北部等地；[8] 辻武雄《新编东亚三国地志》“山岳”部分则包括西藏、新疆、蒙古、云南、四川、贵州、甘肃、陕西、山西等省，[9] 这进一步证明了如何处理介绍中国地理的单位对区划法的产生有重要影响。亦有中国地志采纳了这种包括整个中国的“东西向”区划，略有不同的是分为了四大部，即山岳、丘陵、平原、沙漠，[10] 不过其影响力并不如仅涉及内地十八省的“南北中”划法。[11]

通过对英、日文地志中关于内地十八省自然区划的简要梳理可知，“南北中”并未天然与三大流域相对应。“南北中”还需和“黄河、长江、珠江”三条大河相结合，才能形成以流域为单位的自然区划，矢津昌永就是目前所见较早完成这一工作的日本地理学家。矢津昌永明

---

① J. Thomas M. D, and T. Baldwin, eds, *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 J. B. Lippincott & Co*, 1868, p.441. J. Thomas M. D, and T. Baldwin, eds, *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 J. B. Lippincott & Co, 1876, p.441.

② *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 (New Edition)*, J. B. Lippincott & Co,1880, p.465.

③ J. Thomas M. D, LLD, originally eds, *A Complete Pronouncing Gazetteer or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the World (New Revised Edition)*, J. B. Lippincott & Co, 1898, pp.879–880.

④ 陈波：《日本明治时代的中国本部概念》，《学术月刊》2016 年第 7 期。

⑤ 部分地志以“兵要地理”为题，例如近藤圭造《兵要万国地理小志》、佐藤敬吉《支那朝鲜兵要地理案内》等。

⑥ 那珂通世：《支那通史》卷 1，东京中央堂，1888 年，第 3 页。

⑦《朝鲜支那地理历史摘要》，北门堂，1894 年，第 12 页。

⑧ 山中峰雄：《支那通览》，东京八尾书店，1894 年，第 12 页。

⑨ 辻武雄：《新编东亚三国地志》，东京合资会社普及舍，1900 年，第 17 页。

⑩ 例如 1902 年作新社《世界地理》认为整个中国按照地势可以分为“山地、阶段地（即丘陵）、低地（即平原）、沙漠”四部，刘师培、臧励龢、贺尹东均有类似四分法。作新社编译：《世界地理》，1902 年，第 37–38 页；刘师培：《中国地理教科书》卷 1，国学保存会，1905 年，第 5 页；臧励龢：《新体中国地理》第 3 编，商务印书馆，1912 年，第 6–7 页；贺尹东：《中国地理教科书》，求是中学堂，1909 年，第 2 页。

⑪ 例如在报刊领域，三段自然区划明显要比四分法流行。

治二十九年出版《万国地志》，笔者所见为明治三十一年的增补订正版，[①] 他在书中将“珠江流域”“扬子江流域”“黄河流域”与“南支那”“中央支那”“北支那”对应起来。

同时，需要说明的另一个问题是，19 世纪以来在英文与日文文献中已经出现“North China”“南支那”“中央支那”“北支那”等描述中国区域的概念，这些概念与“南北中”划分是何关系。笔者以为，上述所谓“南北中”与自然区划意义上的“南北中”并非同一意义下的区域概念，这点可以通过区分“方位概念”与“区划概念”来说明。“方位概念”与“区划概念”的区别在于使用的时候是否有“对称概念”。如果“华北”单独使用，在上下文未出现其他用方位表示的“区域”，则其大概率为“方位概念”；如果“华北”与其他表示方位的概念例如“华南”“华中”等同时使用，则为“区划概念”。也就是说，我们需要找到“南支那”“北支那”和“中央支那”同时使用的例子，而且就算三者同时使用，也并不能确定其就是在三段自然区划意义上使用的。通过检索中日文史料发现，“南支那”“北支那”“中央支那”三词的使用频率是不一样的，其中“北支那”最多，“南支那”次之，“中央支那”最少，这就表明三者多是分别表述，一同使用的情况较少。“方位概念”在不同时空具有不同含义，代表了不同的方位体系，《北华捷报》时期“North China”的范围包括了长江流域，有学者指出这是站在广东和福建的角度；[②] 光绪三十三年（1907）水坚幸吉《汉口：中央支那事情》的论述范围仅为湖北、河南、江西三省，[③] 其“中央支那”划分更接近“东西”向意义上的“中”。这提醒我们，由零散的“方位概念”到经过了整合的“区划概念”，需要更规范的区域划分与深入研究。

三、西潮激荡：中文地志中的三段自然区划

中国传统地志一般采用行政区划，这与西方类似。[④] 光绪二十六年前后，中文译著中出现了自然区划的雏形。美国学者戴集《地理略说》即为一例，该书初版于 1898 年，笔者所见为 1900 年版，由上海美华书局出版，认为大清帝国有“黑龙江、黄河、扬子江、西江”四大平原，[⑤] 并且指出各平原的省份范围，显然，戴集这里的划分并非仅针对内地十八省。光绪二十七年山东官印书局出版了王亨统《地理问答》一书，在论及大清地势的时候有这样的表述，“问：大清国之十八省地势如何？”“答：分三大段，有黄河、扬子江为天然之界限。”[⑥] 王亨统已经注意到了黄河和长江的界限作用，可以将中国分为三段，但并未将其当作区划单位，而且在涉及具体的分省区划时，是按照西南、西、中、南这样的方位划分，与三段自然区划仍有不小的距离。

从戊戌到辛亥，大量新式地理知识通过日本被引介到中国，[⑦]“流域”一词也随之传入中国。[⑧] 较早系统表述三段自然区划的中文地志，仍与广受中国学者重视的矢津昌永有关。[⑨] 光绪二十九

---

① 矢津昌永：《万国地志》，九善株式会社书店，1898 年，第 71–72 页。

② 张利民：《论华北区域的空间界定与演变》，《天津社会科学》2006 年第 5 期。

③ 水坚信吉：《汉口：中央支那事情》，合资会社，1907 年。

④ 《禹贡》按照自然条件将全国分为九州，但其落脚点仍然是行政区划。关于中国传统区域结构的讨论，参见唐晓峰：《区域与国家》，《读书》2011 年第 12 期。事实上，不管是官修总志还是私撰地理志，行政区划都占主导地位。除此之外，还有一种特殊的区划法“天文分野”，即将周天星区与地理区域相互对应，主要代表性学说为“十三国”与“十二州”，然而其仍然为一种政治地理学说。参见邱靖嘉：《“十三国”与“十二州”——释传统分野学说之地理系统》，《文史》2014 年第 1 辑。

⑤ 戴集：《地理略说》，译者不详，上海美华书馆印行，1900 年，第 20 页。

⑥ 王亨统：《地理问答》，山东官印书局，1901 年，第 18 页。

⑦ 邹振环：《晚清西方地理学在中国》，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第 206 页。

⑧ 据邹振环考证，中文中“流域”一词最早出现于 1901 年，参见邹振环：《晚清西方地理学・附表〈晚清西方自然地理学新词表〉》，第 260 页。

⑨ 这一论断来自邹振环，参见邹振环：《晚清西方地理学在中国》，第 178–179 页。

年，上海文明书局出版了矢津昌永原著、吴启孙编译的《改正世界地理学》，[①] 其中明确提到了三段自然区划：

……有黄河流域、扬子江流域、红江流域之三大别，分北中南三区。……黄河流域，于北方开发最早，至今为政治重地。……扬子江流域，中原之地，肥饶多物产，最为重要。……南岭以南为南部之地，红江流其南，一称珠江，有西北东三江，西江最大，东江次之，相合为红江，或称广东河，其流域肥沃。[②]

这里的红江其实就是珠江，包括西江、北江、东江。并且，该书还明确了三大流域的省份，北六省直隶、山东、山西、河南、陕西、甘肃；中八省江苏、安徽、浙江、江西、湖北、湖南、四川、福建；南四省广东、广西、贵州、云南，[③] 同时作者还归纳出了三大流域各自的特点。[④] 光绪二十八年上海金粟斋出版了由日本学者中村五六撰写，顿野广太郎修订，樋田保熙翻译的《世界地理志》，该著在地势部分提及了三段自然区划，并且将南北二岭作为区域界限："一为北岭以北黄河领地，二为南北两岭间扬子江领地，三为南岭以南珠江领地，就中扬子江领地最大居民最稠。"[⑤] 同年作新社从日本引进的《世界地理》中也可以见到类似表述。[⑥]

三段自然区划在国人地志中出现的时间要晚于日本，其中大部分属于地理教科书。清末地理教科书的编写者们，不少都并非只编写一本地理教科书，我们可以通过考察同一位作者的不同著作来管窥三段自然区划进入地理教科书的过程。以马晋羲为例，他曾经任职于通州师范，光绪三十年十二月出版了两本地理学教科书，一本为《中国地理课本》，其中尚未出现三段自然区划；[⑦] 另一本为《中国地理讲义》，该书已经出现了对三段自然区划的介绍。[⑧] 在大约同一时间段马晋羲主编的另一本地理教材《中学地理参考书》中，亦有关于三段自然区划的论述：

北部者黄河流域也，中部者扬子江流域也，南部者西江流域也。自周以前，以黄河流域为全国之代表；自汉以后，以黄河扬子江两流域为全国之代表；近百年来，以黄河、西江、扬子江三流域为全国之代表。[⑨]

这段文字不仅明确了三大流域，而且与文明史的论述相结合，可能受到梁启超的影响（下文详述）。另外通过对比马晋羲的不同著作，我们可以看出至少此一时期，同一作者对于是否在教科书中采纳三段自然区划仍不统一。

光绪三十一年屠寄编写的《中国地理学教科书》在清末影响较大，多次再版，该书亦有关于三段自然区划的系统论述，并且还概括出三带的气候特点："北带具大陆性质，寒暑俱烈。南带入于热带，偏于暑溼，有瘴疠。惟中带温和，地味最腴沃。"[⑩] 各流域的组成单位是各省，这表明自然区划仅是凌驾于行政区划之上而并未取而代之。与矢津昌永相比，福建省被屠寄放在了南部即珠江流域。福建的定位问题早年存在争议，谢洪赉曾经编写过一本世界地理教科书《瀛寰全志》，该书初版于光绪二十九年，在光绪三十年的第二版中，他将福建放在了珠江流域，[⑪] 而

---

① 吴启孙所译中文初版于明治三十五年由丸善株式会社在日本出版，据吴汝纶序，此书日文原版最迟应出版于 1901 年。

② 矢津昌永：《改正世界地理学》卷 1，上海文明书局，1903 年，第 4-5 页。

③ 矢津昌永：《改正世界地理学》卷 1，第 9-12 页。

④ 这里的表述明显延续了《万国地志》并做了缩写。矢津昌永：《万国地志》，九善株式会社书店，明治三十一年；矢津昌永：《改正世界地理学》卷 1，上海文明书局，1903 年。

⑤ 中村五六撰，顿野广太郎修订：《世界地理志》甲，樋田保熙译，上海金粟斋，1902 年，第 8 页。

⑥ 作新社编译：《世界地理》，1902 年，第 103-104 页。

⑦ 马晋羲：《中国地理课本》，翰墨林编译印书馆，1904 年。

⑧ 马晋羲：《中国地理讲义》，出版社不详，第 1-2 页。

⑨ 马晋羲：《中学地理参考书》，东大陆图书译印局，第 21 页，该著出版时间不详，但根据文内信息，应当不早于 1904 年。

⑩ 屠寄：《中国地理学教科书》卷 3，商务印书馆，1905 年，第 1 页。

⑪ 谢洪赉：《瀛寰全志》第 2 编，商务印书馆，1904 年，第 73 页。

到了光绪三十二年版中，他又将福建放在了长江流域，并且增加文字说明："福建者，旧入珠江流域，本循外国人编纂吾国地志之例，今案福建无大河流入珠江，似不能入珠江流域，故改归扬子江流域之内。"① 同一位学者同一作品的不同版本尚且出现异议，显示出具体省份划分的不确定性。谢氏在描述三段自然区划的时候，明确指出："此外人即吾国地势而分析言之"，从侧面点出了这一区划法的外来背景及划分缘由。另外谢氏将新疆纳入区划范围，与其他十八省统称十九行省，并将其归入黄河流域进行论述，这在同期中国地理教科书中较为少见。光绪三十一年刘师培所作《中国地理教科书》同样用南北二岭加三大流域的方式划分中国，② 其中在贵州的问题上与屠寄差别明显：屠寄将贵州划在珠江流域，而刘师培则将贵州划在长江流域。宣统元年（1909）求是中学堂出版的贺尹东《中国地理教科书》则将贵州放在了珠江流域。③ 同年，罗汝南《中国近世舆地图说》的总论将贵州放在了长江流域，但他在分区论述中认为贵州也可以放在珠江流域。④ 罗汝南认为两种划法都可，可见贵州的定位问题是较为灵活的。福建、贵州等省出现划分争议，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自然区划法之下的单位只有省，并没有进一步切割，但是有不少省份境内不止流经一条大江，比如贵州省就地跨长江与珠江水系，这就造成了归属难题。

中文地志中三段自然区划以"省"作为区划的基本单位，是因为该知识在引入中国的时候被"拿来主义"照搬运用，当时的学人并未自觉认识到这种划分是一种"自然区划"，且仅在部分省份归属上有争议，缺乏理论反思，故而没有在这一问题上进一步深入探析。换句话说，这一知识是建立在西人对中国的认知基础上的，技术限制与传统认知都有可能影响西人的判断。另外，前文已经提及，19 世纪以降外文地志对中国的自然区划并不仅限于"内地十八省"的"南北中"，而这种区划法最终脱颖而出，成为清末地理志中最流行的区划法，意味着在引进外来地理观念时，国内学人恐怕并未意识到"中国本部"概念有分裂中国的危险性。至于该区划法流行的原因，可能是因为其与河流流域进行了较好的结合。作为农业国，河流对农业生产有着重要的作用；同时，受环境决定论的影响，当时学人对河流与文明的关系已经有了一定的认识。

清末教科书刚兴起的时候，不同教材之间经常相互借鉴。除了上述著作外，三段自然区划在其他一些流传度较广的教科书诸如臧励龢《新体中国地理》中也有运用。⑤ 尽管并不是所有的地理教科书都采用此种区划，但主流的趋势还是接纳三段自然区划，其在清末地理教科书中基本上形成了一种知识话语。另外，虽然三段自然区划是主流知识，但各著作在具体省份范围上多有歧异，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是，分歧多发生在长江流域与珠江流域，黄河流域的省份较为固定，这可能与清代中后期已经形成惯例的"北五省"概念有关，⑥ 凸显了传统观念对新式区划法的影响。

四、超出地理：清末报刊中所见三段自然区划

除了专门撰写的地志，三段自然区划还广泛出现在清末的各大报刊论述中。目前所见中文报刊上较早系统论述三段自然区划的文章署名为"日人停春楼主人"，《清议报》1901 年刊载过他的《中国文明与其地理之关系》，其中明确将内地十八省划分为三大流域，同时，作者还指出

---

① 谢洪赉：《最新中学教科书瀛寰全志》，商务印书馆，1906 年，第 84 页。

② 刘师培：《中国地理教科书》卷 1，国学保存会，1905 年，第 4 页。

③ 贺尹东：《中国地理教科书》，求是中学堂，1909 年，第 1 页。

④ 罗汝南：《中国近世舆地图说》卷 1 下，广东教忠学堂，1909 年，第 65 页。

⑤ 臧励龢《新体中国地理》出版于 1908 年，后多次再版，本文参考的为商务印书馆 1909 年版，《新体中国地理》的表述是明显借鉴屠寄。臧励龢：《新体中国地理》第 3 编，商务印书馆，1909 年，第 2 页。

⑥ 李大海指出清代的"北五省"实际为北六省，即直隶、山东、山西、河南、陕西、甘肃六省，参见李大海：《清代"北五省"地理概念考》，《中国史研究》2009 年第 1 期。

中华文明是沿着不同流域，自北向南逐渐发展的。[①] 该文虽然讨论了地理对文明发展的影响，但本质上是一个文明史的叙述，地理仅作为其背景。另外，梁启超也持相似的观点，他于 1902 年发表在《新民丛报》的《中国地理大势论》对此有着更为详细的论述："北部者黄河流域也，中部者扬子江流域也，南部者西江流域也，三者之发达先后不同，而其间民族之性质，亦自差异，此亦有原理焉。……"梁氏接下来讨论了中国历史发展大势："自周以前，以黄河流域为全国之代表；自汉以后，以黄河、扬子江两流域为全国之代表；近百年来，以黄河、扬子江、西江（指珠江，亦即红江）三流域为全国之代表。"[②]

梁启超的这段文字与前引马晋羲《中学地理参考书》中的文字几乎一样，考虑到成文时间，我们有理由推测马晋羲受到了梁启超的影响。在梁氏的论述中，三大流域不仅具有地理性，也具有了历史性，是一个中华文明不断扩大的过程。实际上，梁氏此文虽提及南北中，但重点仍然在讨论历史上的南北，对于为什么中国历史上主要是南北问题而非南北中，梁氏认为这与流域的发达与否有关："然则过去历史之大部分，实不外黄河、扬子江两民族竞争之舞台也。前者西江未发达，故通常中部为南部也。"不过梁氏对西江流域寄予厚望："他日龙拏虎掷之大业，将不在黄河与扬子江之原野，而在扬子江与西江间之原野"。[③] 考虑到梁氏的广东人身份，这样的看法不失为地域意识的一种另类表达。[④] 梁文还讨论了河流流向对文明的影响，在他看来，南北向的河流更容易实现大一统，因为南北向的河流贯穿不同气候带，所区隔的东西向地区在气候上区别不大，围绕河流的文明可以相互调和而不至于冲突。相反东西向的河流往往流经相同的气候带，所区隔的南北向地区气候差异较大，不同河流的物产人情各有特点，易造成分裂。[⑤]

梁氏重视河流对文明发展带来的影响，他更是在此基础上尝试从河流流向的角度解释中国区域差异产生的原因。由此看来，《中国地理大势论》实为讨论地理背景对中国文明史的影响，虽题为"地理大势"，但仍然是文明史本位，并且带有很明显的"地理环境决定论"色彩。郭双林指出，梁氏的"地理环境决定论"受到黑格尔、巴克尔、浮田和民等人的影响，他的《地理与文明之关系》几乎是照抄浮田和民的《史学通论》，《史学通论》一书也强调河流对文明的重要性。[⑥] 梁氏的观点影响到了后来的钱基博、王桐龄、孟世杰[⑦] 等学人，尤其是文明发展与河流的关系，被反复提及。同年《游学译编》刊载楢原陈政的《支那地理概述》，亦将内地十八省分为南北中三带，不过其重点在论述三带的特点："黄河流域，称北支那，政治上之最重之地，气候寒冽，土地肥沃。扬子江流域，称南支那，人口稠密，物产丰饶。珠江流域，亦称南支那，在南岭之南，气候适宜，物产极盛。"[⑧]

上述诸文章不断重复三段自然区划，且不论作者为中国人还是日本人，出版地点都在日本，与前节所论三段自然区划较早由日本学者提出有一定关联，这表明日本是形成这一地理知识的

---

① 停春楼主人：《中国文明及其与地理之关系》，《清议报》1901 年第 100 期，第 2 页。石川祯浩指出此文原发表于 1895 年的《国民之友》杂志，似早于矢津昌永，可惜笔者没有见到原文。参见石川祯浩：《梁启超与明治时期日本的地理学研究》，收录于氏著《中国近代历史的表与里》，袁广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 年，第 131 页。

② 梁启超：《中国地理大势论》，《新民丛报》1902 年第 6 号，第 2 页。

③ 梁启超：《中国地理大势论》，《新民丛报》1902 年第 9 号，第 13 页。

④ 朱发建、张晶萍：《认同与批判：清末留日学生的地域文化观》，《安徽史学》2015 年第 3 期，该文指出清末留学生会争相论述本省对全国的重要性。

⑤ 梁启超：《中国地理大势论》，《新民丛报》1902 年第 6、8、9 号。

⑥ 郭双林：《西潮激荡下的晚清地理学》，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年，第 52–53 页；浮田和民：《史学通论》，进化译社藏版，1903 年，第 49–50 页。

⑦ 钱基博：《中国舆地大势论》，《新民丛报》1905 年；王桐龄：《中国文化之发源地》，《庸言报》1914 年 6 月 1 日；孟世杰：《中国文化扩展之地理背景》，《国立北平大学学报》第 1 卷第 4 期，1935 年。

⑧ 楢原陈政：《支那地理概述》，《游学译编》1902 年第 2 期，第 46 页。

重要空间背景。而在中国出版的报刊中首次出现三段自然区划可能是发表于 1903 年《中国白话报》第 2 期的《中国地理问答》，文章用“问答”体介绍了三段自然区划，并且认为扬子江开发最早且珠江近来很发达。[①]《中国白话报》还在 1904 年分三期刊载了《黄河游》《长江游》《西江游》三篇文章，明言黄河、长江、西江是中国的三大区域。[②]《安徽俗话报》所载《地理略》一文亦从气候的角度区分三大区域，指出北部黄河流域较冷，南部西江流域较热，而中部扬子江流域温和，同时还讨论了各个分区哪里人更适合做生意，这也是对区域进行整体特点概括的尝试，[③] 该文同样指出西江流域近百年来发展势头很猛，渐渐可以跟扬子江流域一较高下了。上述诸多论述都强调西江或珠江流域近来的崛起之势，这有可能与岭南地区自晚清以来不断扩大的政治文化影响力有关，也可能是受到梁启超论述的影响。伴随三段自然区划的反复论述，在地理书写层面，珠江的地位一度可以和长江、黄河并列，这改变了中国河流以“四渎”为重的传统。[④]

三段自然区划还与清末以来的民族主义思潮相结合，同时作为中国的标志之一进行论述。1906 年《申报》的一篇文章就指出：“居扬子江流域、黄河流域、西江流域，形势优胜，河山美富之伟大中国，适当此竞争中心之旋涡，而长剑失利荆榛满路，不能雄飞宇内，一旦堕落降为世界三等国，吁嗟乎吁嗟乎！”[⑤] 各大流域也被看作是西方的势力范围，早在 1904 年，《中国白话报》就认为长江流域是英国人的势力范围，西江流域是法日俄的势力范围。[⑥] 1907 年粤省自治会针对西江流域不断被外人侵占，向总督上书“三大流域如人身督脉，一失即死”，[⑦] 以人的身体为喻指出三大流域对中国的重要性。1911 年《申报》更是直接将三大流域全部看作西方的势力范围：“今各国在中国之势力，所谓扬子江流域、黄河流域、西江流域等，已隐隐有某地属于某某国范围之势。”[⑧]

针对三大流域的划分，当时甚至有希望通过工程建设来打通三个区域的声音，比如 1904 年，有人提出通过黄河桥工可以联结南北中三带，[⑨] 孙中山在《建国方略》中也设想在海州地区改良大运河系统以贯通三带。[⑩] 另外，与地志相比，报刊上对三段自然区划的讨论并未过多纠结于具体的省份划分争议，而是将三大流域看作符号进行讨论，并尝试对各区域的特点进行概括。三段自然区划逐渐成为清末报刊中的流行认识，这表明“知识的流动”不仅仅包含地点、物质载体的转移，也包括论述领域的变化。[⑪] 作为景观的河流在清末有多种话语运用方式，如陈丹阳指出清末知识分子在建构“黄帝崇拜”的同时，也赋予了黄河这个地理景观高于中国其他河流的特殊地位；[⑫] 有一些人则以“黄河”“扬子江”作为标志讨论南北话语。[⑬] 在多种论述并行的情况

---

① 《中国地理问答》，《中国白话报》1903 年第 2 期，第 119 页。

② 白话道人：《黄河游》，《中国白话报》1903 年第 2 期；光汉（刘师培）：《长江游》，《中国白话报》1904 年第 5 期；光汉（刘师培）：《西江游》，《中国白话报》1904 年第 8 期。

③ 《地理略》，《安徽俗话报》1904 年第 7 期，第 18 页。

④ “四渎”即江、河、淮、济，分别为四个方位，至少从《礼记》开始就被书写作中国河流的代表。

⑤ 《普劝海内热心志士广立讲报社》，《申报》1906 年 6 月 15 日，第 9 版。

⑥ 白话道人：《国民意见书》，《中国白话报》1904 年第 21–24 合期，第 19 页。

⑦ 《粤省自治会上粤督禀》，《申报》1907 年 12 月 2 日，第 4 版。

⑧ 《东三省将遂为日俄之殖民地乎？》，《申报》1911 年 4 月 8 日，第 2 版。

⑨ 《论黄河桥工与中国全国之关系・录长沙日报》，《四川官报》1905 年 9 月第 23 册。

⑩ 孙中山：《建国方略》，民智书局，1926 年，第 220 页。

⑪ 笔者在这里将“地理教科书”“报纸杂志”视作不同的论述领域，两者虽然都具有一定的公共性，但前者更侧重“学科内知识”，后者则侧重于“一般常识”。

⑫ 陈丹阳：《地理学与近代中国民族主义》，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3 年，第 71 页。

⑬ 已有学者注意到此现象，如陈飞《黄河与扬子江：清末留日学生杂志中的南北话语的兴起》一文，该文曾于“写历史：实践中的反思系列会议之二——言殊同：差异与当下历史写作”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宣读，惜乎笔者未见此文。

下，源自地理学的三段自然区划仍然能结合不同思潮，具有一定的流行性，足见其超出地理的影响力。

五、知识旅行：夏之时《中国坤舆详略志》与三段自然区划

前文讨论了清末地志与报刊中流行的“三段自然区划”，其表述各有特点。不过，以上诸多中日文著作或文章皆未明确指出这种划分为“自然区划”，也未进行更深入的思考。在这一问题上，法国耶稣会士夏之时（L. Richard）于中国出版的法文地理著作值得一提，该著不仅有系统的自然区划，而且也有自己的理论反思。夏之时曾经担任上海震旦大学教授，尤其精于中国地理。① 他在 1905 年出版了两本中国地理学的专著，即《中国坤舆略志》（*Géographie de l'empire de Chine cours inferieur*）与《中国坤舆详志》（*Géographie de l'empire de Chine cours supérieur*），两书的出版时间仅仅间隔十余天。根据前言，两书都是为教会学校准备的法语教材，② 但其地理学价值却受到重视，出版当年法语学界即有书评刊出，日后还获得了巴黎地理学奖和科学技术奖。③

夏著在讨论时明确使用了“La division naturelle”一词，即“自然区划”。其区划法也有自己的特点，他首先将内地十八省分为“南北中”三大部，将十八个省平均分到三大部，每部六省，在此基础上，北方是黄河白河流域，中部是扬子江淮河流域，南方是西江闽江流域，福建和浙江则被划在了滨海地区，黄河、长江、西江更被细分为上中下游。这样的划分层次感明显，比日人和国人笼统的三大流域划分要更为细致。④ 对于自己的划分，夏之时指出：

> 为了避免把同一省份的研究分成两部分，我们有时将越界到相邻区域。因此，山西南部更多地属于中部区域；同样地，江淮北部更多地被看成是北方区域，云南低地（云南北部）和贵州北部则都划为中部区域。⑤

夏之时认为有些地区其实分属不同区域，但为了在研究中不把同一个省份分割，故而进行了上述划分。显然，他这里有自己的理论思考，即自然区划的方式要服务于研究。事实上，自 18 世纪末山脉加流域的自然区划法诞生以来，西方学术界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也并非停滞，有学者指出自然区划可以依据研究目的随意划分。⑥ 有学者则在山脉加流域的划分依据外结合新的要素，例如1899年由密尔（Hugh Robert Mill）主编的《世界地理》（The International Geography）一书，关于法国的自然区划为 Central plateau（中央高原）、Paris basin（巴黎盆地）、Pyrenean region（比利牛斯地区）、South−Eastern France（东南法国），⑦ 这就结合了山脉、地貌、地质状况、方位等因素，而且与中国不同的是，上述法国各自然区域并未以具体行政区域为单位；1905 年赫伯森（A. J. Herbertson）提出了结合地形、气候、植被等因素的主要自然区域（Major Natural Regions）理论，将全球分为 6 个大自然区与 12 个副区，6 个大自然区包括“寒带、寒温带、热温带、温

---

① 中国历史大辞典科技史卷编纂委员会：《中国历史大辞典科技史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0 年，第 556 页。

② 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略志·前言》，土山湾印书馆，1905 年；《法文中国坤舆详志·前言》，土山湾印书馆，1905 年。

③ Emmanuel Girard, *Géographie de l'Empire de Chine (Cours supérieur) by L. Richard´, Bulletin de l'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Orient*, Vol. 5 No. 3/4, 1905, pp. 458−459. 张晓依：《土山湾印书馆西文资料考述》，复旦大学历史系、出版博物馆编：《历史上的中国出版与东亚文化交流》，上海百家出版社，2009 年，第 331 页。

④ 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详志》，土山湾印书馆，1905 年，第 22−23 页。

⑤ 法文原文为：Également pour faciliter le travail, nous joindrons l›étude des provinces unies administrativement.Si ells entre ellesde similitudes,parfois présentent grandes le plus souvent elles offrent de grandes différences.Cela aura l›avantage de fixer plus vivement les caracté ristiques de chacune des provinces. 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详志》，第 23 页。

⑥ 布黑（August Leopold Bucher）就力主此观点，参见理查德·哈特向：《地理学的性质》，叶光庭译，第 33 页。

⑦ Hugh Robert Mill, ed, *The International Geography,* D. Appleton & Co, 1899, pp.233−236.

带平原、热带高原、赤道”等，每个大区之下是副区。①

《中国坤舆详略志》一书的传播，堪称一场“知识旅行”。1906 年土山湾印书馆出版了孙文祯所译中文版，名为《中国地舆志略》。孙文祯在序中指出夏之时在中国任教多年，所编中国地志“详简得宜，朗如指掌，其原本早已刊行，脍炙人口”，中文翻译是为了帮助不懂法文者了解本书。② 通过对比可知，孙文祯所译实为《略志》。光绪三十四年，英国传教士甘沛树（M. Kennelly）又在《详志》的基础上对其进行了增订，翻译出版了英文版的《中国坤舆详志》（Comprehensive Geography of The Chinese Empire），甘氏在序言的著作缘起中同样谈到《详志》出版后享有很高的声誉，读者们对于英文版也有强烈的需求，故而承担该项翻译任务。③ 该书的影响力一直持续到民国，比如张其昀 1927 出版的《中国地理大纲》将英文版《中国坤舆详志》收录于《中国地理学参考书目》，洪思齐在 1935 年给葛德石（George B. Cressey）《中国地理基础》所作的书评中也提到：“夏氏书叙述谨慎材料丰富素称西籍中权威，欧美地理书籍常取材于是。”④

《详志》除了在国内有上述不同语种的版本外，其影响还波及海外。日本学者西山荣久 1913 年出版了《最新支那大地理》，西山荣久曾经在中国生活多年，其人熟知中国地理。据凡例，《中国坤舆志》为其重要参考书目之一。⑤ 两书不仅在章节安排上极为相似，⑥ 甚至连一些内容都是一脉相承。⑦《最新支那大地理》关于三段自然区划的表述明显延续了《中国坤舆详志》，该书因为出版时间在民国成立后，也进行了一些更新，⑧ 除了在日本发行之外，还对中国的地志书写产生影响。1914 年孔廷璋等人主编的《中华地理全志》，到 1918 年已经出到第四版，其例言中明言该书是以西山荣久等人的著作为蓝本，《中华地理全志》延续了上述诸书的自然区划表述。⑨《中华地理全志》在很长一段时间被看作具有代表性的地理总志，不过其受到西人影响甚重，篇幅略小，后来林传甲即有感于当时市面上仅《中华地理全志》一总志，且不够详细，才有编撰《大中华地理志》的想法。林氏指出《大中华地理志》要在体裁上效仿《中华地理全志》，甚至在每行字数上也要向其看齐。⑩

这样，由法人在中国出版的法文中国地志，被译为中文和英文，传到日本之后，又以新的方式传回国内，显然“知识的流动”并非单向。三段自然区划随着这场知识旅行逐渐在中西学界流动，也在一定程度上带来了地志书写体例的变化，即为地志书写顺序的变化。作为总志，不管是官修还是私修，分区论述皆为必要。元明清三代有官修一统志，明清之际还出现了一大

---

① A. J. Herbertson, “The Major Natural Regions: An Essay in Systematic Geography,”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25 No. 3 (Mar., 1905), pp. 300–310. 赫伯森的区划观念引发了学界的讨论，就在赫伯森文章发表的同期，地理杂志（*The Geographical Journal*）刊载了麦金德（Halford John Mackinder）、密尔等人对其区划方法的讨论，参见 Dr. Mill et al, *The Major Natural Regions: An Essay in Systematic Geography: Discussion*,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25 No. 3 (Mar., 1905), pp. 310–312. 不过赫伯森的相关理论一直要到民初才由竺可桢介绍到中国，竺可桢：《地理与文化之关系》，《科学》1916 年第 8 期。

② 夏之时：《中国地舆志略 · 序》，孙文祯译，土山湾印书馆，1906 年，第 1–2 页。

③ 夏之时：《中国坤舆详志 · 序》，甘沛树译，土山湾印书馆，1908 年，第 10–12 页。

④ 张其昀：《中国地理大纲 · 附录》，商务印书馆，1927 年，第 92–94 页；洪思齐 , *China's Geographic Foundations: A Survey of the Land and Its People*，《清华学报》1935 年第 3 期。

⑤ 西山荣久：《最新支那大地理 · 凡例》，第 1 页。

⑥ 西山荣久：《最新支那大地理 · 目次》，第 2–14 页。

⑦ 试举一例。夏著“陕甘省”部分开头提到了太平天国与回民两次动乱对当地人口的影响，这在《最新支那大地理》中得到保留。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详志》，第 36 页；西山荣久：《最新支那大地理》，第 62–63 页。

⑧ 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详志》，第 22–23 页；西山荣久：《最新支那大地理》，第 44 页。

⑨ 孔廷璋等编：《中华地理全志》“例言”，中华书局，1918 年，第 1 页；孔廷璋等编：《中华地理全志》，第 18–19 页。

⑩ 林传甲：《大中华地理志序例》，《地学杂志》1916 年第 4–5 期，第 83–84 页；林传甲：《拟编大中华地理志各省各县分纂纲要》，《地学杂志》1916 年第 6–7 期，第 98 页。

批私修地志，它们皆遵循一定的分区排列顺序。以《大清一统志》为例，清代共编修三次，其中《重修一统志》的顺序排列为：京师、直隶、盛京、江苏、安徽、山西、山东、河南、陕西、甘肃、浙江、江西、湖北、湖南、四川、福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这是《初修一统志》就定下的顺序，其政治意涵不言而喻。① 事实上，将政治中心放在分区论述之首，为当时总志的通例。而在夏之时等人所撰地志中，各省区排列顺序发生了明显变化，即：甘肃、陕西、山西、河南、直隶、山东、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云南、贵州、广西、广东、福建、浙江……② 这一顺序严格遵循河流的自然流向进行，从上游向下游，由北到南，甘肃被放在了分区讨论的第一位，这是一种受自然地理观念影响的地志编撰新思路，在清末地志中独树一帜。

六、余论：三段自然区划在民国的回响

三段自然区划以长江、黄河、珠江三大流域为基本单位，将中国内地十八省分为“南北中”，在清末流行一时。进入民国后，由于行政区划的调整以及建设民族国家的努力，地理学者逐渐将原内地十八省之外的其他地区纳入自然区划的考察范围，提出了包含全国的更为复杂的自然区划。③ 不过这并不代表三段自然区划的终结，它在民国仍保持着生命力。仍有一些采纳三段自然区划的地理教科书；④ 三段自然区划也出现在地图中，例如 1929 年屠思聪出版的《中华最新形势图》收录了一张《中华河流灌域图》，其中保留了三大流域。⑤

在教育系统的重要回响还体现在课标里。1932 年出版的《初级中学地理课标》指出了地方志教学要由天然区域说到分省，其原内地十八省部分的目录为：

> 中部地方：长江流域，包括南京市（首都）、江苏省、上海市、浙江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四川省、西康省；南部地方：粤江闽江流域，包括广东省、广西省、福建省、云南省、贵州省；北部地方：黄河流域（附北平市及天津市）、山东省（附青岛市及威海卫）、河南省、山西省、陕西省（附西京市）、甘肃省、宁夏省。⑥

可以看出，因为行政区划的调整，30 年代的三段自然区划与清末相比有些变化。1936 年的初级中学课标直接使用的是“中部地方”“南部地方”“北部地方”等字样，放弃了对应三大流域。相较于清末各种三段自然区划之间的差异，进入教育系统的自然区划法逐渐趋向统一，不再出现清末关于某个省份定位的争议。课标的修订自然影响到教科书的修订，我们很容易找到大量按照课标修改的地理课本。⑦ 此外，随着三段自然区划在中国的传播，其背后带来的新式地理学概念也逐渐成为人们的常识，比如，在 1936 年茅盾主编的《中国的一日》中，已经可以看到作为日常概念使用的“长江流域”“黄河流域”等。⑧

---

① 牛润珍、张慧：《〈大清一统志〉纂修考述》，《清史研究》2008 年第 1 期。

② 夏之时：《法文中国坤舆详志 · 目录》，第 7–11 页。

③ 如葛德石 1934 年在纽约出版的 *China's Geographic Foundations* 将中国分为十五个大区；中国学者张其昀 1927 年出版《中国地理大纲》，将全国划分为二十三个自然区域，参见 Cressey George, *China's Geographic Foundations*. Mcgraw–Hill Book Company,1934. 张其昀：《中国地理大纲》，商务印书馆，1927 年，第 88–91 页。

④ 谢观：《本国地理》，商务印书馆，1914 年；庞文源：《新体中国地理讲义》，商务印书馆，1919 年；姚明辉、张国维：《中学新地理 · 本国之部》，中国图书公司，1920 年。上述诸书基本思路是三段论式的，但具体划分有所变动。

⑤ 屠思聪：《中华最新形势图》，世界舆地学社，1929 年，第 5 页。

⑥ 课程教材研究所编：《20 世纪中国中小学课程标准 · 教学大纲汇编》，人民出版社，2001 年，第 63–64 页。

⑦ 韩非木：《初中本国地理参考书》，中华书局，1934 年；段耀林、阎志云：《初中本国地理》，北新书局，1935 年；葛绥成：《初中本国地理》，中华书局，1937 年；俞易晋：《初中新本国地理》，世界书局，1937 年等等。上述诸书皆严格按照课标编定，比如 1932 年的课标里北部地方有西康省而 1936 年的课标里无，这样的变化完全可以体现在上述诸书中。

⑧ 茅盾主编：《中国的一日》，生活书店，1936 年。

本文大体上梳理了外来的三段自然区划在清末的流行传播、运用情况，该区划法在中国现有政区区划的基础上添加了一层新式的自然区划，这改变了地理学人研究中国地理的方式与结构，[①] 可以看作是范式意义上的转换。从清末学人的竞争来看，即使是号称“自然”的区划，也具有一定的主观性。[②] 正如赫特纳所言，地理学的区划在逻辑上就相当于历史学或者历史地质学的分期，[③] 寻找划分的尺度总是困难的，除了河流和山脉，还应当包括气候、地貌、土壤、植被等等。西方近代地理学的传入带给中国的不仅仅是“开眼看世界”，还有我们对自身“新的认知”。

References

Chen Bo. “Riben mingzhi shidai de zhongguo benbu gainian” (The concept of China Proper during Meiji Period in Japan). *Xueshu yuekan* (Academic Monthly) 7 (2016).

Chen Danyang. “Dilixue yu jindai zhongguo minzu zhuyi” (Geography and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Doctoral dissertation of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2013.

Fang Weigui. “Gainianshi balun” (Eight comments on the history of concept). *Dongya guannianshi jikan*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in East Asia) 1 (2013).

Guo Shuanglin. “Cong jindai bianyi kan xixue dongjian” (On the introduction of western learning to the eas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odern translation). In *Shijie zhixu yu wenming dengji* (World order and civilization level), ed. Liuhe, 235–290. Beijing: Shenghuo dushu xinzhi sanlian shudian, 2016.

Guo Shuanglin. *Xichao jidang xia de Wanqing dilixue* (Geography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under the west tide). Beijing: Beijing daxue chubanshe, 2000.

Li Dahai. “Qingdai beiwusheng dili gainian kao” (A study of the geographical concepts of the five northern provinces in the Qing Dynasty). *Zhongguoshi yanjiu* (The Study of Chinese History) 1 (2009).

Ni Wenjun. “Jindai xueke xingcheng guocheng zhong de Wanqing dili Jiaokeshu shulun” (A review of late Qing–Dynasty geographical texbooks in the formation of modern Chinese geography). *Huadong shifan daxue xuebao (zhexue shehui kexue ban)* (Journal of Liaoning Normal University[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 edition]) 3 (2006).

Niu Runzhen & Zhang hui. “Daqing yitongzhi zuanxiu kao” (On the compilation of the Qing Dynasty national chorography). *Qingshi yanjiu* (Studies in Qing History) 1 (2008).

Qiu Jingjia. “Shisanguo yu shierzhou: shi chuantong tianwen fenyeshuo zhi dili xitong” (Thirteen states and twelve states: on the geographical system of the traditional theory of astronomical Division). *Zhonghua wenshi luncong*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History) 1 (2014).

Sangbing. “Huanan gainian de shengcheng yanhua yu quyu yanjiu de jiantao” (The generation and evolution of South China concept and the review of regional concept). *Xueshu yanjiu* (Academic Research) 7 (2015).

Tang Xiaofeng. “Quyu yu guojia” (Region and country). *Zhonghua dushu bao* (China Book–reading Newspaper) 12 (2011).

Wang Dawen. *Wenxian bianzuan yu dayitong guannian* (Document compilation and great unification concept). Beijing: Fangzhi chubanshe, 2016.

Zhang Dianqing & Zheng Chaohong. “Xifang hanxue zhuzuo dui zhongguo bantu de wujie he qujie” (Misunderstanding and distortion of China’s territory in sinology works). *Jilin daxue shehui kexue xuebao* (Jilin University Journal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5 (2014).

---

① 这里无意涉及传统地理是否属于“地理学”的问题，只是就传统地理的描述单位主要是政区而清末地理研究多了“自然区”而论。

② 哈特向指出，有些地理学家使用“自然”一词时，强调的含义是“某些固有的而不是任意强加的”(something inherent and not arbitrarily imposed)，也即存在一种客观的划分，只需要主观的认识到即可，哈特向批评这种观点，认为划分世界的常识总是含有主观判断的。参见 Richard Hartshorne, *The Nature of Geography*,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 1939, pp.297–298.

③ 阿尔弗雷德·赫特纳：《地理学》，王兰生译，张翼翼校，第 346 页。

Zhang Limin. “Huabei kao” (An exploration of the concept “north China”). *Shixue yuekan* (Journal of Historical Science) 4 (2006).

Zhang Limin. “Lun huabei quyue de kongjian jieding yu yanbian” (On the spatial definition and evolution of North China). *Tianjing shehui kexue* (Tianjing Social Science) 5 (2006).

Zhang Xiaoyi. “Tushanwan yinshuguan xiwen ziliao kaoshu” (Textual research on western language materials of T’usewei printing library). In *Lishishang de zhongguo chuman yu dongya wenhua jiaoliu* (Chinese publishing in history and East Asian cultural exchange), ed. Fudan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history & Publishing museum, 321–337. Shanghai: Baijia chubanshe, 2009.

Zhong Weimin & Wang Zhenghua. Zuowei quyu de Huabei: gainian yuanyuan jiqi liubian (North China as a region: concept origin and evolution). *Tianjing shehui kexue* (Tianjing Social Science) 1 (2021).

Zhou Zhenhuan. *Wanqing xifang dilixue zai zhongguo* (Western geography in China in late Qing Dynasty). Shanghai: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2000.

Zhu Fajian & Zhang Jingping. “Rentong yu pipan: Qingmo liuri xuesheng de diyu wenhuaguan” (Identity and criticism: on the regional cultural viewpoint of students studying in japan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hui shixue* (Historical Research in Auhui) 3 (2015).

Perceptions of Natural Division in Geographic Writing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WANG Pengwei (Department of history, Zhuhai, Sun Yat−sen University; 1842994866@qq. com)

Abstract: In the late eighteenth century, a new method of natural division appeared in Western geography, and in the works of Western scholars, the natural division of China also appeared, but the eighteen inland provinces and border areas were often separated or introduced side by side, and the natural divisions were limited to the eighteen inland provinces. Absorbing Western knowledge, Japan also divided the eighteen inland provinces into “North, South, Central. ” This method of division, combined with the three major rivers of “Yangtze River, Yellow River and Pearl River”, and evolved into “Central Yangtze River Basin”, “Northern Yellow River Basin” and “Southern Pearl River Basin”. This concept was introduced into China by many Japanese translations and became popular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s local chronicles about China. At the same time, due to the efforts of Liang Qichao and others, this knowledge combined with the concept of civilization and history, integrated with the trend of nationalism, and expanded its influence.

Keywords: Yangtze River Basin, Yellow River Basin, Pearl River Basin, natural division